

证券代码：831099

证券简称：维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方花旗

##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纳斯湖北路西三巷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加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爱平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董事易云华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董事陈怡、朱明、王玉涛因无法按时到场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推荐张爱平、易云华、肖功云、夏勇军、张国征、宋晓琳等6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；同意推荐朱明、王玉涛、陈大江等3人为公司第

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；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董事易云华因个人原因无法按时到场表决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召开 2018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新疆维泰开发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于 2018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董事易云华因个人原因无法按时到场表决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新疆维泰开发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

新疆维泰开发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30 日